

信用等级公告

联合[2017]426号

联合资信评估有限公司通过对永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第三期短期融资券的信用状况进行综合分析和评估，确定

永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第三期短期融资券的信用等级为
A-1

特此公告。

联合资信评估有限公司
二零一七年三月二十二日



永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第三期短期融资券信用评级报告

评级结果：

主体长期信用等级：AA⁺

评级展望：稳定

本期短期融资券信用等级：A-1

本期短期融资券发行额度：15 亿元

本期短期融资券期限：365 天

偿还方式：到期一次性还本付息

发行目的：偿还到期债务和补充流动资金

评级时间：2017 年 3 月 22 日

财务数据

项目	2013 年	2014 年	2015 年	16 年 9 月
现金类资产(亿元)	78.44	64.12	78.23	120.76
资产总额(亿元)	476.15	521.09	875.56	947.02
所有者权益(亿元)	134.20	136.53	259.82	287.87
短期债务(亿元)	173.77	186.54	228.74	237.03
长期债务(亿元)	125.97	154.89	328.20	365.43
全部债务(亿元)	299.74	341.43	556.94	602.46
营业收入(亿元)	98.43	79.12	107.84	76.32
利润总额(亿元)	9.07	6.39	12.94	8.84
EBITDA(亿元)	30.81	35.68	52.58	--
经营性净现金流(亿元)	20.39	19.80	28.58	31.14
营业利润率(%)	29.72	38.31	40.90	35.42
净资产收益率(%)	4.68	3.55	3.79	--
资产负债率(%)	71.81	73.80	70.32	69.60
全部债务资本化比率(%)	69.07	71.43	68.19	67.67
流动比率(%)	69.84	65.97	55.62	71.24
速动比率(%)	67.31	63.70	54.47	70.13
EBITDA 利息倍数(倍)	1.61	1.60	2.08	--
经营现金流流动负债比(%)	10.17	9.23	10.50	--
全部债务/EBITDA (倍)	9.73	9.57	10.59	--

注：公司提供的 2016 年三季度报未经审计。

分析师

潘云峰 孙鑫

邮箱：lianhe@lhratings.com

电话：010-85679696

传真：010-85679228

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 2 号
中国人保财险大厦 17 层（100022）

网址：www.lhratings.com

评级观点

经联合资信评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联合资信”）评定，永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发行的 2017 年度第三期短期融资券的信用等级为 A-1。基于对公司主体长期信用以及本期短期融资券偿还能力的综合分析，联合资信认为，公司本期短期融资券到期不能偿还的风险低。

优势

1. 公司是以煤炭采掘和电力生产为主，煤炭洗选、贸易为辅的大型民营上市企业。
2. 公司在获取煤炭资源方面具有较强的优势。同时公司煤质品种优良，煤炭主业盈利能力突出。
3. 2015 年华晨电力股份公司纳入合并范围后，公司业务拓展至电力领域，产业链得到延伸。
4. 公司在完成非公开定向增发后，所有者权益大幅增长，资产流动性有所改善；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保持良好水平。
5. 现金类资产和经营活动现金流入量对本期短期融资券保障能力强。

关注

1. 受煤炭行业景气度低迷影响，公司煤炭业务收入下降明显。
2. 公司债务规模大，整体债务水平偏高，债务负担较重，存在一定资金周转压力。

信用评级报告声明

一、除因本次评级事项联合资信评估有限公司（联合资信）与永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构成委托关系外，联合资信、评级人员与永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不存在任何影响评级行为独立、客观、公正的关联关系。

二、联合资信与评级人员履行了实地调查和诚信义务，有充分理由保证所出具的评级报告遵循了真实、客观、公正的原则。

三、本信用评级报告的评级结论是联合资信依据合理的内部信用评级标准和程序做出的独立判断，未因永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和其他任何组织或个人的不当影响改变评级意见。

四、本信用评级报告用于相关决策参考，并非是某种决策的结论、建议等。

五、本信用评级报告中引用的企业相关资料主要由永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提供，联合资信不保证引用资料的真实性及完整性。

六、永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第三期短期融资券信用等级自本期短期融资券发行之日起至到期兑付日有效；根据跟踪评级的结论，在有效期内信用等级有可能发生变化。

永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第三期短期融资券信用评级报告

一、主体概况

永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永泰能源”）是经泰安市体改委 1988 年 11 月 6 日以泰经改发（1988）96 号文批准，以泰安润滑油调配厂作为发起人，改组为泰安鲁润股份有限公司。1998 年 5 月 13 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股票简称：鲁润股份，股票代码：600157），注册资本 5260.68 万元。

2010 年 10 月 22 日，公司名称变更为“永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股票简称变更为“永泰能源”；公司经营范围变更为：煤矿及其他矿山投资，煤炭洗选加工，电厂投资，新能源开发与投资，股权投资；技术开发与转让，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业务，房屋出租。至此，公司正式由油品经营转型进入煤炭工业领域。

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1]213 号文）核准，于 2011 年 3 月 16 日至 2011 年 3 月 22 日以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方式向 7 名特定投资者发行了人民币普通股（A 股）8000 万股，共募集资金 18 亿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约为 17.55 亿元。

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证监许可（[2012]80 号文）核准，于 2012 年 2 月 17 日至 2 月 28 日期间以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方式向 6 名特定投资者发行了 31612.90 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 股），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 49 亿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 48.29 亿元。

2014 年 5 月 28 日，公司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10 股，共计转增 1767559530 股，每股面值 1 元，增加股本 1767559530.00 元，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 3535119060.00 元，股本为人民币 35.35 亿元。

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

（[2014]1427 号文）核准，于 2015 年 2 月 3 日至 2 月 13 日期间以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方式向 5 家特定公司共发行了 507614.21 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 股），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 100 亿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 98.64 亿元。

2015 年 6 月 5 日，公司根据 2014 年股东大会决议，对 2014 年利润分配方案进行实施。本次分配方案实施后，公司总股本及注册资本增加至 111.95 亿元。

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6]531 号文）核准，于 2016 年 5 月 23 日至 5 月 30 日期间以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方式向 8 名特定投资者发行了 123115.5778 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 股），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 49 亿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 48.40 亿元。

截至 2016 年 9 月底，公司总股本 124.26 亿股，永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为公司第一大股东，持股比例 32.41%，公司实际控制人为王广西先生。

截至 2016 年 11 月底，公司下设行政人事部、财务管理部、经营管理部、内控管理部、投融资管理部、证券事务部、监察审计部、生产建设部共 8 个部门。截至报告出具日，公司设有华熙矿业有限公司（原名：华瀛山西能源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熙矿业”）和山西康伟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康伟集团”）等 11 个控股子公司。

截至 2015 年底，公司（合并）资产总额 875.56 亿元，所有者权益（含少数股东权益 55.22 亿元）259.82 亿元；2015 年公司合并口径实现营业收入 107.84 亿元，利润总额 12.94 亿元。

截至 2016 年 9 月底，公司（合并）资产总

额 947.02 亿元，所有者权益（含少数股东权益 51.35 亿元）287.87 亿元；2016 年 1~9 月，公司合并口径实现营业收入 76.32 亿元，利润总额 8.84 亿元。

公司注册地址：山西省晋中市灵石县翠峰镇新建街南 110 号；法定代表人：徐培忠。

二、本期短期融资券概况

公司已于 2017 年 2 月发行“17 永泰能源 CP001”（发行额度为 10 亿元）、于 2017 年 3 月发行“17 永泰能源 CP002”（发行额度为 10 亿元），本次公司拟发行 15 亿元的 2017 年度第三期短期融资券（以下简称“本期融期资券”），期限 365 天，到期一次还本付息。

本期短期融资券募集资金计划用于偿还到期债务和补充流动资金。

本期短期融资券无担保。

三、主体长期信用状况

煤炭工业是重要的基础产业，发展前景良好。公司是以煤炭采掘为主，煤炭洗选、贸易为辅的大型民营上市企业，公司全资子公司华熙矿业和银源煤焦以及控股子公司康伟集团均具有煤炭资源兼并重组整合主体资格，使得公司在获取煤炭资源方面具有较强的优势。同时公司煤质品种优良，煤炭主业盈利能力突出。

近年来，公司大规模投资建设导致的资金压力、煤炭行业景气度恶化等因素给公司生产经营带来负面影响，同时公司债务规模快速增长，存在一定短期支付压力。

公司煤炭主业稳步发展，通过产品结构调整实现了煤炭业务的毛利率提升。2015 年，公司完成非公开定向增发，收购华瀛石油化工有限公司，通过实施 2015 年度重大资产重组收购了华晨电力股份公司（原名：华兴电力股份公司，以下简称“华晨电力”），业务范围扩展至电力生产及燃料油配送领域，公司业务向煤电产业化延伸有助公司抵御煤炭单一行业风险。同时，受益于非公开定向增发事项，公司所有者

权益大幅增长，资本结构相应改善。

公司 2015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拟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 49 亿元，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将计划用于：（1）以 13.70 亿元投资张家港沙洲电力有限公司建设 2×100 万千瓦超超临界燃煤发电机组项目；（2）以 21.30 亿元投资周口隆达发电有限公司建设 2×66 万千瓦超超临界燃煤发电机组项目；（3）以不超过 14 亿元偿还公司和子公司的债务。2016 年 1 月 29 日，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已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行审核委员会审核通过。2016 年 4 月 20 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关于核准永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531 号）。

根据公司 2016 年 6 月 1 日在上交所的公告，经山东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验资报告》（和信验字【2016】000052 号）验证，截至 2016 年 5 月 25 日，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共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4899999996.44 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人民币 60000000 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4839999996.44 元。公司于 2016 年 5 月 26 日完成资金到账和验资程序，并于 2016 年 5 月 30 日完成股权登记程序。

本次非定向增发的成功实施对公司财务状况带来重大影响，以公司 2016 年三季度合并报表财务数据为基准，本次定增完成后，公司净资产增至 287.87 亿元、总资产增至 947.02 亿元，公司流动比率上升至 71.24%，资产负债率下降至 69.60%，本次定增完成后，公司资本结构有所改善。

经联合资信评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联合资信”）评定，公司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 AA⁺，评级展望为稳定。

四、主体短期信用分析

1. 资产流动性

2013~2015 年，受益于经营规模的不断扩

大以及公司合并范围的变化，公司资产总额快速增长。截至2015年底，公司资产总额为875.56亿元，其中流动资产占17.29%，非流动资产占82.71%，公司资产以非流动资产为主，资产构成符合行业特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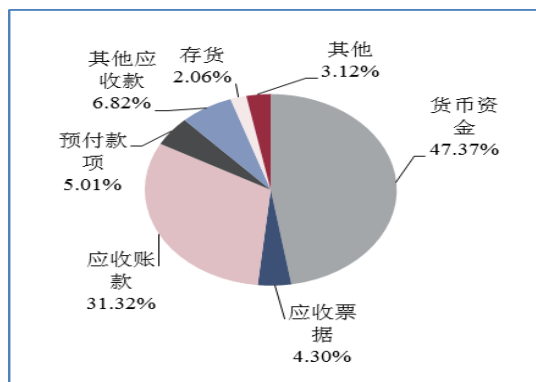
截至2015年底，公司流动资产总额为151.40亿元，主要由货币资金（占47.37%）、应收票据（占4.30%）、应收账款（占31.32%）、预付款项（占5.01%）、其它应收款（占6.82%）和存货（占2.06%）构成。

截至2015年底，受益于公司2015年初非公开发行的募集资金到位和华晨电力被纳入公司合并范围，公司货币资金规模大幅增长至71.72亿元，主要由银行存款（占比35.21%）和其他货币资金（占比64.78%）构成，其他货币资金中有26.53亿元为受限资金。

截至2015年底，公司应收票据规模下降至6.50亿元。公司应收票据主要由银行承兑票据（占比46.15%）和商业承兑票据（占比53.85%）构成。

受货币资金大幅度上升影响，现金类资产占流动资产比例上升至51.66%，公司受限货币资金为26.53亿元，资产流动性有所强化，受限资金占流动资产比例17.52%。

图1 2015年底公司流动资产构成



资料来源：公司审计报告

截至2015年底，由于华晨电力被纳入合并范围，公司应收账款净额快速增长至47.42亿元。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公司共计提0.53亿元坏账准备，其中，1年以内款项占比

71.70%，5年以上款项占比16.98%，5年的款项占比5.45%，计提比例1.38%，计提比例偏低。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45.63亿元，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95.16%，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期末余额汇总金额0.39亿元。

截至2015年底，公司预付账款快速下降至7.58亿元。公司预付账款快速下降主要系预付股权收购款已完成收购所致。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预付账款汇总金额6.83亿元，占预付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90.12%。

截至2015年底，公司其他应收款波动增长至10.33亿元，增长原因主要系华晨电力被公司纳入合并范围所致。公司其他应收款主要为往来款、信托租赁保证金和质押股权分红款。

截至2015年底，公司存货账面价值合计3.12亿元，公司继续保持低库存战略。存货中原材料占86.22%，库存商品占10.26%，公司未对存货计提跌价准备，考虑到2016年第四季度煤炭价格持续回升，公司存货未来存在跌价风险较低。

截至2016年9月底，公司流动资产总额199.83亿元，相比2015年底增长了31.99%，主要系货币资金和应收票据的增长所致。

截至2016年9月底，公司货币资金105.79亿元，相比2015年底增加47.50%，主要系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到位所致；同期应收账款为45.79亿元，相比2015年底下降3.43%。

截至2016年9月底，公司应收票据为14.97亿元，相比2015年底增长130.13%，主要系承兑汇票结算增加所致。

截至2016年9月底，公司其他应收款为14.30亿元，相比2015年底增长38.48%。公司其他应收款主要为业务往来款、煤矿整合保证金、安全抵押金及融资业务保证金。

总体看，流动资产中货币资金充足，但受限比例较高，受限资金金额较大，应收账款和预付账款占比较高，资产流动性一般。

2. 现金流分析

经营活动方面，随着电力业务被纳入合并范围，公司经营规模有所扩大，2015年公司当期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同比增长52.47%，为120.99亿元，主要为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111.51亿元；同期，经营活动现金流出量也有所增长，公司经营活动流出现金共计92.41亿元，增幅略低于现金流入增幅，导致公司2015年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增长至28.58亿元，同比增长幅度为44.34%。从收入质量看，2015年公司现金收入比为103.40%，同比增加9.07个百分点，收入实现质量有所提高。考虑到公司未来新项目的建成投产，公司经营现金流有望持续稳定增长。

从投资活动来看，由于合并范围发生变化，公司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大幅增加；同期，由于2015年公司调整经营战略，增加股权收购，公司投资支付现金大幅增加；上述因素造成公司2015年投资活动现金流出量达到131.23亿元，同比增长123.35%。同期，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109.59亿元。近年来，由于公司在能源及其它领域的快速扩张，投资活动逐年增加，上述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状况与公司处于扩张阶段相符。

从筹资活动来看，随着公司在能源领域的扩张，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不能满足对外投资发展需要，有较大的外部融资需求。近两年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入主要是银行借款、债券融资和吸收权益性投资收到的现金，2015年筹资活动现金流入量合计477.14亿元，同期公司筹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合计104.41亿元。

2016年1~9月，公司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合计78.67亿元，现金收入比为103.08%，较2015年收现能力有所下降；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为31.14亿元；同期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合计64.44亿元，主要系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

金和投资活动支付的现金。投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合计-44.02亿元，公司资本支出压力较大；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39.84亿元，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合计277.18亿元，主要为偿还到期贷款及融资租赁款。

总体看，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规模较大，经营获现能力较强，但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无法满足投资需求，公司对外融资需求较大。公司作为上市公司，具备资本市场直接融资渠道，历年的股份增发在一定程度上缓解了公司的资金压力，但对银行借款、债券融资等渠道仍存在一定依赖。

3. 短期偿债能力分析

从短期偿债能力指标看，由于公司2015年合并范围的变化，导致公司非流动资产和负债均有大幅度增长，同期，公司流动比率、速动比率分别下降至55.62%和54.47%；2016年受益于流动负债的下降，截至2016年9月底，公司上述财务指标分别上升至71.24%和70.13%。此外，2015年受公司合并范围变化，公司流动负债大幅上升，公司经营现金流流动负债比上升至10.50%。此外，截至2015年底，公司现金类资产合计78.23亿元，其中受限货币资金26.53亿元，扣除受限资金后的现金类资产为同期短期债务的0.23倍。截至2016年9月底，公司现金类资产合计120.76亿元，其中受限货币资金38.82亿元，占货币资金总额的32.15%，受限资金占比较高。扣除受限资金后的现金类资产为同期短期债务的0.35倍。公司存在一定的短期支付压力。

截至2016年9月底，公司对外担保8.95亿元，占当期公司所有者权益的3.11%。对外担保的主要原因系：2015年4月，公司完成对华晨电力控股股权的收购，公司将华晨电力对原股东及其参股企业的担保转为“公司对外担保”。

截至2016年9月底，公司及子公司（合并口径）共获得银行授信总额588.34亿元，未使

用额度 211.64 亿元。公司间接融资渠道有待拓宽。

公司为沪市上市公司 (SH.600157), 具备资本市场直接融资渠道。

五、本期短期融资券偿债能力

以 2016 年 9 月底财务数据为基础, 本期短期融资券拟发行额占 2016 年 9 月底公司短期债务的 6.33%, 全部债务的 2.49%, 本期短期融资券的发行对公司现有债务结构影响较小。

截至 2016 年 9 月底, 公司资产负债率和全部债务资本化比率分别为 69.60% 和 67.67%。以该期财务数据为基础, 同时考虑公司已发行“16 永泰能源 CP005”(发行额度 10 亿元)、“16 永泰能源 CP006”(发行额度 10 亿元)、“17 永泰能源 CP001”(发行额度 10 亿元), 以及公司拟发行的 2017 年第二期短期融资券(拟发行额度 10 亿元), 另外考虑到公司于 2017 年 2 月 26 日兑付“16 永泰能源 CP001”, 本期短期融资券发行后, 公司资产负债率和全部债务资本化比率将分别上升至 70.83% 和 69.06%, 公司债务负担有所增加, 考虑到公司本期短期融资券募集资金部分将用于偿还到期债务, 公司实际债务负担或低于模拟值。

2013~2015 年, 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入量波动上涨, 分别为 104.37 亿元、79.35 亿元和 120.99 亿元, 分别是本期短期融资券发行额度的 6.96 倍、5.29 和 8.07 倍, 对本期短期融资券保障能力强。同时考虑到公司 2017 年已发行的“17 永泰能源 CP001”和“17 永泰能源 CP002”, 近三年公司经营性现金流入量分别是上述三期短期融资券合计金额 35 亿元的 2.98 倍、2.27 倍和 3.46 倍, 保障能力较好。

2015 年公司经营活动现金净流量为 28.58 亿元, 分别为本期短期融资券发行额度和 2017 年度三期短期融资券合计金额 35 亿元的 1.91 倍和 0.82 倍, 覆盖程度一般。

2013~2015 年底, 公司现金类资产剔除受

限资金后分别为 47.16 亿元、38.18 亿元和 51.70 亿元, 分别是本期短期融资券的 3.14 倍、2.55 倍和 3.45 倍, 分别为 2017 年三期短期融资券合计金额 35 亿元的 1.35 倍、1.09 倍和 1.48 倍。截至 2016 年 9 月底, 公司现金类资产合计 120.76 亿元, 其中受限货币资金 38.82 亿元, 考虑到公司现金类资产中受限规模较大, 剔除受限资金后, 是本期短期融资券的 5.46 倍, 现金类资产对本期短期融资券的保护能力强; 为 2017 年三期短期融资券合计金额 35 亿元的 2.34 倍, 现金类资产对 2017 年三期短期融资券保障程度较强。

总体看, 本期短期融资券的发行对公司现有债务结构影响较小, 公司现金类资产和经营活动现金流入量对本期短期融资券保障能力强。

六、结论

煤炭行业属资源型产业, 虽然受宏观经济影响, 景气度有所波动, 但未来发展前景长期向好。公司具备山西省内煤炭资源整合主体资格, 在煤炭品种、地质条件和管理水平等方面具备综合优势。

联合资信也关注到大规模资源收购导致的资金压力、煤炭行业景气度低等因素给公司煤炭生产经营带来负面影响, 同时公司债务规模快速增长, 存在一定短期支付压力。

公司煤炭主业稳步发展, 业务范围扩展至电力生产及燃料油配送领域, 业务多元化布局有助公司抵御煤炭单一行业风险。同时, 受益于非公开定向增发事项, 公司所有者权益大幅增长, 资本结构相应改善。联合资信对公司的评级展望为稳定。

公司现金类资产和经营活动现金流入量对本期短期融资券保障能力强。

总体看, 公司对本期短期融资券具有较好的偿还能力, 本期短期融资券到期不能偿还的风险低。

附件 2 主要财务数据及指标

项目	2013 年	2014 年	2015 年	2016 年 9 月
财务数据				
现金类资产(亿元)	78.44	64.12	78.23	120.76
资产总额(亿元)	476.15	521.09	875.56	947.02
所有者权益(亿元)	134.20	136.53	259.82	287.87
短期债务(亿元)	173.77	186.54	228.74	237.03
长期债务(亿元)	125.97	154.89	328.20	365.43
全部债务(亿元)	299.74	341.43	556.94	602.46
营业收入(亿元)	98.43	79.12	107.84	76.32
利润总额(亿元)	9.07	6.39	12.94	8.84
EBITDA(亿元)	30.81	35.68	52.58	--
经营性净现金流(亿元)	20.39	19.80	28.58	31.14
财务指标				
销售债权周转次数(次)	3.58	1.70	2.05	--
存货周转次数(次)	16.61	9.46	15.01	--
总资产周转次数(次)	0.22	0.16	0.15	--
现金收入比(%)	98.05	94.33	103.40	103.08
营业利润率(%)	29.72	38.31	40.90	35.42
总资本收益率(%)	5.48	5.47	4.30	--
净资产收益率(%)	4.68	3.55	3.79	--
长期债务资本化比率(%)	48.42	53.15	55.81	55.94
全部债务资本化比率(%)	69.07	71.43	68.19	67.67
资产负债率(%)	71.81	73.80	70.32	69.60
流动比率(%)	69.84	65.97	55.62	71.24
速动比率(%)	67.31	63.70	54.47	70.13
经营现金流动负债比(%)	10.17	9.23	10.50	--
EBITDA 利息倍数(倍)	1.61	1.60	2.08	--
全部债务/EBITDA(倍)	9.73	9.57	10.59	--

注：公司 2016 年三季度未经审计。

附件 3 主要财务指标的计算公式（新准则）

指标名称	计算公式
增长指标	
资产总额年复合增长率	
净资产年复合增长率	(1) 2年数据: 增长率=(本期-上期)/上期×100%
营业收入年复合增长率	(2) n年数据: 增长率=[(本期/前n年) ^{1/(n-1)}]-1]×100%
利润总额年复合增长率	
经营效率指标	
销售债权周转次数	营业收入/(平均应收账款净额+平均应收票据)
存货周转次数	营业成本/平均存货净额
总资产周转次数	营业收入/平均资产总额
现金收入比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营业收入×100%
盈利指标	
总资本收益率	(净利润+费用化利息支出)/(所有者权益+长期债务+短期债务)×100%
净资产收益率	净利润/所有者权益×100%
营业利润率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营业税金及附加)/营业收入×100%
债务结构指标	
资产负债率	负债总额/资产总计×100%
全部债务资本化比率	全部债务/(长期债务+短期债务+所有者权益)×100%
长期债务资本化比率	长期债务/(长期债务+所有者权益)×100%
担保比率	担保余额/所有者权益×100%
长期偿债能力指标	
EBITDA 利息倍数	EBITDA/利息支出
全部债务/EBITDA	全部债务/EBITDA
短期偿债能力指标	
流动比率	流动资产合计/流动负债合计×100%
速动比率	(流动资产合计-存货)/流动负债合计×100%
经营现金流流动负债比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流动负债合计×100%

注: 现金类资产=货币资金+交易性金融资产/短期投资+应收票据

短期债务=短期借款+交易性金融负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应付票据

长期债务=长期借款+应付债券

全部债务=短期债务+长期债务

EBITDA=利润总额+费用化利息支出+固定资产折旧+摊销

利息支出=资本化利息支出+费用化利息支出

企业执行新会计准则后, 所有者权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少数股东权益

附件 4-1 主体长期信用等级设置及其含义

联合资信主体长期信用等级划分为三等九级，符号表示为：AAA、AA、A、BBB、BB、B、CCC、CC、C。除AAA级，CCC级（含）以下等级外，每一个信用等级可用“+”、“-”符号进行微调，表示略高或略低于本等级。详见下表：

信用等级设置	含义
AAA	偿还债务的能力极强，基本不受不利经济环境的影响，违约风险极低
AA	偿还债务的能力很强，受不利经济环境的影响不大，违约风险很低
A	偿还债务能力较强，较易受不利经济环境的影响，违约风险较低
BBB	偿还债务能力一般，受不利经济环境影响较大，违约风险一般
BB	偿还债务能力较弱，受不利经济环境影响很大，违约风险较高
B	偿还债务的能力较大地依赖于良好的经济环境，违约风险很高
CCC	偿还债务的能力极度依赖于良好的经济环境，违约风险极高
CC	在破产或重组时可获得保护较小，基本不能保证偿还债务
C	不能偿还债务

附件 4-2 评级展望设置及其含义

联合资信评级展望是对信用等级未来一年左右变化方向和可能性的评价。联合资信评级展望含义如下：

评级展望设置	含义
正面	存在较多有利因素，未来信用等级提升的可能性较大
稳定	信用状况稳定，未来保持信用等级的可能性较大
负面	存在较多不利因素，未来信用等级调低的可能性较大
发展中	特殊事项的影响因素尚不能明确评估，未来信用等级可能提升、降低或不变

附件 4-3 短期债券信用等级の設定及其定义

根据中国人民银行 2006 年 3 月 29 日发布的“银发〔2006〕95 号”文《中国人民银行信用评级管理指导意见》，以及 2006 年 11 月 21 日发布的《信贷市场和银行间债券市场信用评级规范》等文件的有关规定，银行间债券市场短期债券信用等级划分为四等六级，符号表示分别为：A-1、A-2、A-3、B、C、D，每一个信用等级均不进行微调。

级别设置	含 义
A-1	为最高级短期债券，其还本付息能力最强，安全性最高
A-2	还本付息能力较强，安全性较高
A-3	还本付息能力一般，安全性易受不良环境变化的影响
B	还本付息能力较低，有一定的违约风险
C	还本付息能力很低，违约风险较高
D	不能按期还本付息

联合资信评估有限公司关于 永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第三期短期融资券的跟踪评级安排

根据有关要求，联合资信评估有限公司（联合资信）将在本期短期融资券存续期内每年进行定期跟踪评级，并根据情况开展不定期跟踪评级。

永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应按联合资信跟踪评级资料清单的要求，提供相关资料。永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如发生重大变化，或发生可能对信用等级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应及时通知联合资信并提供有关资料。

联合资信将密切关注永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的经营管理状况及相关信息，如发现永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出现重大变化，或发现其存在或出现可能对信用等级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时，联合资信将落实有关情况并及时评估其对信用等级产生的影响，据以确认或调整本期短期融资券的信用等级。

如永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不能及时提供跟踪评级资料，导致联合资信无法对信用等级变化情况做出判断，联合资信有权终止信用等级。

在跟踪评级过程中，如本期短期融资券信用等级发生变化调整时，联合资信将在本公司网站予以公布，同时出具跟踪评级报告报送永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主管部门、交易机构等。

